

# 2024年度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是梅州市的国家审判机关，在市委领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监督和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接受上级人民法院的指导和监督，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

第一，审判法律规定、上级法院指定管辖和市中院认为依法应当由我院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第二，审判法律规定由市中院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第三，审查处理不服我院和下级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再审申请，对其中已发生法律效力又确有错误的判决、裁定，依法再审、提审、指令下级法院再审。

第四，依法审查和处理由省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的案件。

第五，对下级人民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等指定管辖。

第六，监督和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第七，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第八，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第九，管理、协调全市法院执行工作。

第十，负责全市法院系统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司法鉴定人员及司法行政人员；协管所辖各基层法院领导班子；协助主管部门管理全市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主管全市法院系统的监察工作；领导我

院社团工作。

第十一，管理全市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第十二，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第十三，承办其他应由市中院负责的工作。

##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院机关内设政治处、执行局（副处级）和以下正科级职能机构：综合科、执行一庭、执行二庭、办公室、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庭、立案庭、研究室、司法行政科、督察室、教育培训科、信息科、审判管理办公室。另设1个非独立核算的直属行政单位：司法警察支队（正科级）；下设1个非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服务中心（正科级），承担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后勤服务保障等工作。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 第二部分：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529.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794.91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496.0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78.1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5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7,025.71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6,873.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68.8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21.02
<b>总计</b>	30	7,394.60	<b>总计</b>	60	7,394.6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025.71	6,529.68	0.00	0.00	0.00	0.00	496.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947.03	5,692.90	0.00	0.00	0.00	0.00	254.13
20405	法院	5,945.08	5,692.90	0.00	0.00	0.00	0.00	252.18
2040501	行政运行	4,604.12	4,432.60	0.00	0.00	0.00	0.00	171.5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2.40	259.00	0.00	0.00	0.00	0.00	63.40
2040503	机关服务	17.26	0.00	0.00	0.00	0.00	0.00	17.26
2040504	案件审判	851.86	851.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49.44	149.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95	0.00	0.00	0.00	0.00	0.00	1.95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95	0.00	0.00	0.00	0.00	0.00	1.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8.17	836.78	0.00	0.00	0.00	0.00	241.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27.13	708.31	0.00	0.00	0.00	0.00	218.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3.60	26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6.48	296.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8.24	148.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8.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8.82
20808	抚恤	22.57	0.00	0.00	0.00	0.00	0.00	22.57
2080801	死亡抚恤	22.57	0.00	0.00	0.00	0.00	0.00	22.5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47	12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47	12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51	0.00	0.00	0.00	0.00	0.00	0.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51	0.00	0.00	0.00	0.00	0.00	0.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51	0.00	0.00	0.00	0.00	0.00	0.51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873.58	5,713.22	1,160.37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794.91	4,634.54	1,160.37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5,794.25	4,633.88	1,160.37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4,604.12	4,604.12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3.94	12.50	311.44	0.00	0.00	0.00
2040503	机关服务	17.26	17.26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621.52	0.00	621.52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68.94	0.00	68.94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58.47	0.00	158.47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66	0.66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66	0.66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8.17	1,078.1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27.13	927.1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3.60	263.6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6.48	296.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8.24	148.24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8.82	218.82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57	22.57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57	22.57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47	128.47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47	128.4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529.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542.07	5,542.07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36.78	836.7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6,529.68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6,378.85	6,378.8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68.1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18.99	318.99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68.1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6,697.84	<b>总计</b>	64	6,697.84	6,697.8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378.85	5,269.38	1,109.4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42.07	4,432.60	1,109.47
20405	法院	5,542.07	4,432.60	1,109.47
2040501	行政运行	4,432.60	4,432.6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0.54	0.00	260.54
2040504	案件审判	621.52	0.00	621.52
2040506	“两庭”建设	68.94	0.00	68.94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58.47	0.00	158.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6.78	836.7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8.31	708.3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3.60	263.6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6.48	296.4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8.24	148.24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47	128.47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47	128.4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64.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9.33
30101	基本工资	1,027.90	30201	办公费	52.81
30102	津贴补贴	1,614.37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685.6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4.1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2.68	30206	电费	6.9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1.34	30207	邮电费	35.1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2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9.17	30211	差旅费	11.8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5.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21.33	30213	维修（护）费	13.2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5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5.72	30215	会议费	0.27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09
30302	退休费	254.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9.2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2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08.25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53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1.93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9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0.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550.06		公用经费合计	719.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9.43	9.85	92.32	23.06	69.26	7.26	63.65	0.00	61.91	17.98	43.93	1.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年度总收入7,394.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025.7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529.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44.44万元，增长7.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正常人员晋升及变动导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有所增长；二是上年度由市级财政保障的部分人员经费今年调整为省级财政保障。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496.0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28.62万元，下降46.4%。主要变动情况：按预算编制要求将市级财政拨款列入“其他收入”，上年度由市级财政保障的部分人员经费今年调整为省级财政保障，列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故“其他收入”减少。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年度总支出7,394.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873.5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713.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79.92万元，增长5.2%。主要变动情况：正常人员晋升及变动导致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

2. 项目支出1,160.3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09.54万元，下降26.1%。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经费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529.6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529.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44.44万元，增长7.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正常人员晋升及变动导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有所增长；二是上年度由市级财政保障的部分人员经费今年调整为省级财政保障。；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378.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378.8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79.94万元，下降4.2%；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经费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3.6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09.43万元的58.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72万元，增长30.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9.85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1.91万元，完成预算92.32万元的67.1%，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98万元，增长31.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7.98万元，完成预算23.06万元的7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9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3.93万元，完成预算69.26万元的63.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万元，下降6.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74万元，完成预算7.26万元的23.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25万元，下降12.7%。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年更新购置公务用车一辆，上年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1.91万元，占97.3%；公务接待费支出1.74万元，占2.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1.9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7.9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3.9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5辆，主要用于执法执勤及公务活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74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接待餐费，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6次，接待人数共170人。主要包括上级部门来检查指导工作接待支出；其他单位来办案或学习调研等接待支出。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19.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69万元，下降1.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

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开支。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70.5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9.9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6.9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93.6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09.7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7.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63.7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64.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4.56%。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5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1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巡回审判车、法律文书送达专用车等；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5台（套）。

##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5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单位无符合“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范围的预算项目，因此未组织对具体项目开展项目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单位2024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预算支出6873.5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378.8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非财政拨款支出494.73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良好。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7394.6万元，执行数6873.58万元，完成预算的92.95%。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在履职效能方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各项工作实现新发展；在管理效率方面，扎实做好财物管理工作，为我单位正常、高效运转提供充足的财力和物力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目标动态调整机制有待完善，部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在年度执行过程中，因重点政策变化或重点工作调整等因素影响，未能及时进行科学、规范的动态调整。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持续探索推进规范化管理，加大预算绩效工作力度，对标法院审判执行和各项工作发展需求，不断深化绩效管理实践。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